白山何某霖黑社会性质犯罪组织被打掉

何某霖数罪并罚,判处有期徒刑二十五年,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判处其余被告人一年零一个月至十四年不等的有期徒刑

作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主力军,全省公安机关立足公安职责职能,不断向黑恶犯罪发起凌厉攻势。

在省公安厅的统一指挥调度下,白城市警方异地用警,先后组织50余名警力,历经7个多月的时间,辗转4省6市,一举打掉盘踞白山市抚松县松江河镇何某霖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集团,抓获犯罪嫌疑人39人,侦破刑事案件40余起,查扣涉案资产总价值近2亿元,清除了这一社会“毒瘤”,群众拍手称快。

1976年出生的何某霖,原是抚松县松江河镇财政所的一名干部,从1999年开始,在当地拉拢社会闲散人员,逐渐形成一定的社会势力。

滕某此前是抚松县影响最大的“社会人物”,但很快他就成为何某霖的取代目标。

2004年5月30日18时许,滕某等人驾车在松江河镇步行街与何某霖小弟张某某所驾驶车辆发生刮蹭,发生口角,大打出手。为了一决雌雄,双方约架。何某霖为了树立自己在当地的“社会地位”,率领杜某某、陈某某、王某、段某某、陈某某、毛某某等人带着凶器,赶到约架地点,一起殴打滕某,并将滕某砍伤,致重伤二级。事后,何某霖、王某等人为躲避法律制裁,在何某霖大哥何某某的帮助下,托人威逼利诱滕某,仅赔偿滕某10万元了事。

从此,何某霖“一战成名”,成为抚松县松江河镇一带的“头号大哥”。

2009年夏,徐某某在何某霖母亲李某某的专卖店做领班和收款,将打折商品按全折出售后,将近千元的差价款与店员杜某某私分。李某某知道后恐吓她们,不交三万元就告诉其儿子何某霖,后徐某某被迫交给李某某三万元并辞职。何某霖知道后仍不善罢甘休,对徐某某拳打脚踢,造成徐某某眼睛二级残疾、肢体四级残疾。

“何某霖在当地为所欲为,受害人敢怒不敢言。”抚松县居民谈起何某霖这样说。

根据司法机关调查,何某霖及其犯罪组织成员多次持凶器殴打他人,涉嫌实施故意伤害、聚众斗殴、寻衅滋事等违法犯罪20余起,涉嫌强迫交易、敲诈勒索、非法持有枪支、非法拘禁10余起,致多人受伤。

何某霖犯罪组织一面靠“黑”攫取不义之财,一面借“商”壮大犯罪组织,以“商”养“黑”、以“黑”护“商”,至何某霖被抓获前,已积累资财近2亿元人民币。

2008年,抚松天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泰和家园小区,何某霖带领杜某某、陈某某将天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李某某叫到一饭店内,威逼李某某将泰和家园的工程承包给他;后又带人到李某某的办公楼实施威胁、恐吓。李某某迫于淫威,将泰和小区B2栋的建筑工程承包给何某霖。

2016年以来,何某霖团伙在松江河镇先后开发4处居民小区,垄断当地“黄金地段”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强取豪夺合伙人的商业利益,严重扰乱当地社会经济发展秩序。

此外,以何某霖为首的黑社会性质组织通过违法犯罪活动或暴力威胁手段,强行承揽建筑工程,获取利益;多次敲诈勒索他人,获取不义之财;勾结银行工作人员,利用虚假合同和财务数据通过银行贷款资格和抵押物品价值审查,非法获取贷款3200万元。

2018年,扫黑除恶专项行动开展后,省公安厅扫黑办陆续接到群众实名举报,反映白山市抚松县松江河镇的何某霖自2000年以来纠集社会闲散人员,长期在抚松县及周边区域实施黑恶犯罪活动。

对此,省公安厅扫黑办高度重视,立即展开秘密侦查。“何某霖经济基础雄厚,在当地社会关系非常复杂,所在地公安机关侦查阻力大,此案成为省公安厅重点督办的涉黑案件。”白城市公安局办案民警介绍。基于此案情况复杂,省公安厅决定异地用警,指派白城市公安局侦办此案。

2018年9月18日,在省公安厅刑侦局的统一指挥下,由白城市公安局主要领导挂帅,抽调省公安厅、白城市、白山市公安局部分精干警力,成立联合专案组,开展专案侦查工作。

专案组经过大量细致周密的工作,逐步摸清何某霖及其团伙主要成员的犯罪事实和轨迹行踪。在获取已秘密潜回国内的何某霖“准备再次脱逃”关键时刻,组织50余名警力果断行动、分线出击,分别赶赴北京、青岛、杭州、白山等地实施统一收网,将何某等7名主要团伙成员抓捕到位,首战告捷。

据办案民警介绍,专案组成立伊始,就主动提请纪检监察机关同步上案,循线深挖幕后“保护伞”,有效破除了办案阻力,确保案件向纵深推进。

为了彻底摧毁这一影响恶劣的黑社会组织,专案组克服异地办案带来的战线长、情报少、取证难等重重困难,昼夜奋战,历时7个月缜密侦查,抓获犯罪嫌疑人39名,依法查明该团伙涉嫌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敲诈勒索、寻衅滋事、故意伤害、聚众斗殴、妨害公务、非法拘禁、诈骗等17项罪名,侦破案件40余起,向纪委监委移送涉案公职人员犯罪及“保护伞”线索3条11人。

经大安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对被告人何某霖以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故意伤害罪,聚众斗殴罪,寻衅滋事罪,强迫交易罪,敲诈勒索罪,非法拘禁罪,故意销毁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罪,妨害作证罪,违法发放贷款罪,帮助毁灭证据罪,数罪并罚,判处有期徒刑二十五年,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判处其余被告人一年零一个月至十四年不等的有期徒刑。

朗朗乾坤,岂容黑恶横行!何某霖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集团的“覆灭”,维护了法律尊严和社会公平正义。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报道

吉林油田2021年环境敏感区管道综合治理新木采油厂地面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告

1、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本项目位于松原市前郭县新木采油厂直辖范围内。主要建设内容为:(1)局部更新5.5km的新木联合站至5#站掺输干线;更新0.824km的6#站12#间前101-34油井掺输集油管线;局部更新6#站13#间掺输支干线共计2.5km。(2)更新24条单井注水管线共计13.376km;修复6条单井注水管线共计0.91km。(3)新建注水干线及更新支干线13.9km;新建单井注水管线3.93km;新建地上注水阀池12座;改造配水间6座;4#注水站内新建注水泵房1座、新建柱塞泵2台、新建站内高压注水阀组等。
2、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
本工程建设过程和生产运行过程中,预计将会对空气环境、噪声环境、水环境、生态等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施工期废气、废水、生态影响在采取相应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对噪声源采取各种隔声、消声等措施;施工期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运营期噪声采取各种隔声、消声等措施,对环境影响较小;加强管理和防渗对地下水不会产生不良影响。本项目发生环境风险事故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因此,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水平可以接受。
3、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及噪声通过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可得到有效控制与减缓;施工期结束后生态得到有效恢复;在采取风险防范措施后,其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划的要求;建设单位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严格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4、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连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sW-dOt9r0Ld-nv0liCHOhg(提取码:9dzg)
5、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到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进行查阅。
6、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工程2.5km范围内的公众。
7、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1WvlxfD65DYZRKAsVgvx2w(提取码:5cio)
8、公众索取环境信息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索取。
9、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日期 信息公开后10个工作日以内。
10、联系方式
建设(法人)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油田分公司新木采油厂
联系人:黄坤伟
单位地址:吉林省松原市新木采油厂
联系电话:17704382583
单位名称:吉林省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邹工
单位地址:长春市南湖大路1398号
电话及传真:1894365443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油田分公司新木采油厂

吉林油田2021年环境敏感区管道综合治理工程新民采油厂地面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1、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项目名称:吉林油田2021年环境敏感区管道综合治理工程新民采油厂地面工程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油田分公司新民采油厂 建设位置:位于吉林省松原市境内
建设内容:本项目总投资542.02万元,对新民联合站、3#站、6#站辖区内6条运行14年的无缝钢管管道全线更新为酸酐固化高压玻璃钢管,2条运行15年的玻璃钢管道全线更新为酸酐固化高压玻璃钢管,3条管道为复辟管,本次做HDPE内穿插修复。共计更新管道10.492km,做内穿插修复2.88km。新建管道均埋深-2.0m,为将来冷输做准备。本次共计更新集输管线11条,共计13.372km。将新民联合站、民105站、1#站、3#站、4#站、6#站辖区内4条运行23-29年的注水干线、支干线更新为无缝钢管,长度为1.486km;22条运行10-30年的单井注水管道更新为酸酐固化高压玻璃钢管,长度为11.518km。本次更新注水管线26条,共计13.004km。
2、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纸版查阅方式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报告书电子版链接:https://panbaidu.com/s/1tA1MtSzUYMHRJd8NEUZAYw 提取码:mj5b
纸质版查阅途径:公众到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进行查阅。
公众意见表链接:https://panbaidu.com/s/17GuOUX4tTLZA4A98JbmdMw 提取码:fo9c
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范围为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的民众、有关单位等。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将意见填写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可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或邮寄信件等方式进行反馈,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可电话咨询。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信息公开后10个工作日内。
6、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油田分公司新民采油厂
联系人:魏巍
联系地址:位于吉林省松原市
电话:0438-6338959
单位名称:吉林省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单位地址:长春市南湖大路1398号
电话:18943173026

吉林油田2021年环境敏感区管道综合治理工程二氧化碳开发公司地面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1、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项目名称:吉林油田2021年环境敏感区管道综合治理工程二氧化碳开发公司地面工程 建设性质:技术改造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油田分公司二氧化碳捕集埋存与提高采收率(CCS-EOR)开发公司
建设位置:吉林省松原市乾安县境内
建设内容:根据二氧化碳开发公司前期对管线进行的试压风险评估,为降低管线腐蚀概率和风险,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本次确定更新集输管线1.2km(共3条),更新注水管线5.5km(共5条);管线施工涉及穿越工程2处,穿越林带1处、穿越道路及林带1处。
2、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纸版查阅方式
电子版链接:https://panbaidu.com/s/1a4ll_wIMRuQFIgE0Hc7lmA 提取码:msbk 纸质版查阅途径:公众到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进行查阅。
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范围为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的民众、有关单位等。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a4ll_wIMRuQFIgE0Hc7lmA 提取码:msbk
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将意见填写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可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或邮寄信件等方式进行反馈,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可电话咨询。
6、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信息公开后10个工作日以内。
7、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油田分公司二氧化碳捕集埋存与提高采收率(CCS-EOR)开发公司
联系人:闫茂华
联系地址:吉林省松原市乾安县
电话:13704470818
单位名称:吉林省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工
单位地址:长春市南湖大路1398号
电话:18844153116

吉林油田2021年单井罐综合治理工程让29区块地面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及现有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吉林油田2021年单井罐综合治理工程让29区块地面工程;
2、项目性质:技术改造;
3、建设地点:松原市前郭县;
4、建设内容:油气集输系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让29-42-59平台至让29-34-53平台间集油管线1km及平台内部衔接管线270m;注水、污水处理系统主要建设内容为在让29-34-53平台新建橇装污水集中处理回注站1座,处理能力200m3/d,并新建让29-34-53平台至让29-40-59井间注水1km。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纸版查阅方式:
电子版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nQ8MUSw0Mg29YVXz9koN8w 提取码:6u35
纸质版查阅途径:公众到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进行查阅。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范围为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的民众、有关单位等。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网址:链接:https://panbaidu.com/s/13tgp_Czb1m3GK9CFVM1WaQ 提取码:hlmc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将意见填写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可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或邮寄信件等方式进行反馈,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可电话咨询。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信息公开后10个工作日以内。
七、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油田分公司新木采油厂;
联系人:黄经理;
联系电话:17704382583;
联系地址:吉林省松原市新木采油厂
2、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吉林省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任工
单位地址:长春市南湖大路1398号
电话:18222289117
邮箱:846136668@qq.com

关于长春御翠湾绿化补植及业主植树节活动招标公告 家利物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就长春御翠湾绿化补植及业主植树节活动招标事宜,现公开邀请具有合法经营执照2年以上,经营范围包括花卉、草坪种植,绿化工程等具有良好能力与业绩的正规公司积极参与我司投标公司。公司营业执照及业绩证明(以上资料加盖公章)递交我司审核,审核截止时间为2021年3月1日,投标文件请联系我司工作人员获取,递交截止日期为2020年3月4日12:00时。联系方式:81901622王女士。

关于长春御翠湾项目物业管理岗制服采购招标公告 家利物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就长春御翠湾项目物业管理岗制服采购招标事宜,现公开邀请具有合法经营资质2年以上、大型企事业单位/政府部门制服制作经验、以及较好服务口碑的正规服装制作公司提供制服订做服务。公司营业执照及业绩证明(以上资料加盖公章)递交我司审核,审核截止时间为2021年3月1日,投标文件请联系我司工作人员获取,递交截止日期为2021年3月4日12:00时。联系方式:81901622王女士。

债权债务清算公告
吉林省隆生典当有限公司,信用号:91220101307851 23X5。于2020年8月10日停止经营,进入清算阶段,拟依法注销。本公司清算组也于同日成立。请本公司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持证明材料到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处理相关事物。公司(清算组)地址:长春市南关区亚泰大街6789号
联系人:吕笛
联系电话:13943001892

声明公告
减资公告
吉林省吉坤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MA16XF0B5D),经股东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金由人民币2000万减少至人民币50万,请债权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公司提出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联系人:张甜甜
电话13844047999
吉林省吉坤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3日

本人王金环因个人原因将重庆路活力城猫儿宽巷店铺已交配套管理服务费1040元发票丢失(发票号:9387876),现声明作废,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与重庆路活力城无关

经营者房淑波不慎遗失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2014年08月26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正本,名称:长德新区尚德购物中心福德家电小家电摊床,注册号为:220107600038412,现声明作废

长春市众连经贸有限公司将财务章编码:2201031288657声明作废

长春凯源工贸有限公司将银行开户许可证遗失,核准号J2410003745603,声明作废

吉林省中龙食品有限公司公章编号2201091902501丢失声明作废

光复路龙莉食品经销处将营业执照正副本丢失,注册号220111600000122,声明作废

吉林省众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将合同专用章(2)2201062302782遗失,声明作废

大禹华邦伟才幼儿园专用收据编号0003048、0001904、0001816、0001829丢失,声明作废。

长春市发之巨匠美容美发有限公司将营业执照正副本遗失,注册号220103000040975,声明作废

声明公告

长春市鹏成建筑器材租赁有限公司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开户行:建设银行工农大路支行,账号:22001320100059300081,核准号:J2410019170902,声明作废

吉林省祺珈教育咨询有限公司将公章丢失,编码:2201042344498声明作废

李楠 220181199406250022将春光花园8号楼1单元502购房发票丢失,发票号码02368133,声明作废

吉林省三公拍卖有限公司更正:我公司于2月19日发布的《拍卖公告》拍卖时间更正为3月1日9点

遗失声明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中心支公司商业险留存联印刷号1910066064丢失声明作废

声明公告

减资清算公告
长春新永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经公司股东会(大会)决议决定,依法减资,从原登记注册资本1000万元减至100万元),请本公司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到本公司申报债权,办理相关手续。
公司地址: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青岗路67号长春市金石仓储有限责任公司706号房
联系人姓名:马志萍
联系电话:13578758885

本人曹艳慧将位于经济技术开发区七区13栋三单元109室的房证丢失,声明作废

德惠市建设街欧亚化妆品城税务登记证正副本丢失3303245111012551 1声明作废

甘洪斌,军人保障卡丢失,卡号81220318 0607541979!特此声明

减资清算公告
长春高力特润滑油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经公司股东会(大会)决议决定,依法减资,从原登记注册资本1000万元减至200万元),请本公司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到本公司申报债权,办理相关手续。
公司地址:绿园区长白公路7公里处(绿园经济开发区)
联系人姓名:曲求财
联系电话:87851001

吉林省泽益经贸有限公司,由于变更法人,原法人章、公章、财务章丢失申请作废

秦汉将身份证丢失,身份证号:222401199711302577,声明作废。

吉林省六人合建筑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将营业执照正副本遗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4559754161P声明作废

寻人启事

寻人启事
该人系身源不清流浪乞讨人员,于2021年2月20日病逝,请家属或知情者在2021年3月22日前与0431-85086102联系。逾期,将按有关规定火化。长春市救助管理站。

北京京武君安劳务服务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将法人章李秋华2201971982044遗失,声明作废

长春金汇鑫商务信息有限责任公司将营业执照正副本遗失,注册号22011502000404X,声明作废

长春易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不慎将财务专用章2201021145939丢失,声明作废

承接:公告、公示、通知、声明、遗失、拍卖、招标、出租、出售、出兑、招生、招聘、回收、搬家等生活信息类广告。

天天信息
0431-81916456

订版微信

注:本栏目是为信息供求双方提供便利的平台。请双方认真查验相关证件和手续的真实性、时效性。所有信息均不作为您签定合同或交易的法律依据,如有问题,本报概不负责。